

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賴思岑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63

電子信箱：qredred121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人考字第11406461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64617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（以下簡稱MyData）建置「不得具大陸戶籍、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」，自114年4月30日上線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多加利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14年4月29日總處培字第11430235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人事總處配合大陸委員會114年3月25日陸法字第1140400262號函送「擬任（現職）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」,於MyData建置旨揭具結書功能，提供機關同仁線上填寫，並將於114年5月9日開放人事人員統計及下載等服務，請各機關廣為宣導並鼓勵所屬同仁多加利用。
- 三、檢附操作手冊1份，亦可至「公務員服務網（eCPA）」最新公告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人事機構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

